

法院系统招公务员15日开始二次报名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[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\\_ti2020/24/2021\\_2022\\_\\_E6\\_B3\\_95\\_E9\\_99\\_A2\\_E7\\_B3\\_BB\\_E7\\_c26\\_24287.htm](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24/2021_2022__E6_B3_95_E9_99_A2_E7_B3_BB_E7_c26_24287.htm) 记者今日从省人事部门获悉，2007年全省法院系统招录公务员的二次报名将于15日开始，按笔试成绩由高分到低分，依次逐人选报所属法院具体职位的方式进行。据了解，报考省法院系统审判人员1类、审判人员2类、法官助理1类职位，并已进入面试范围的考生，将统一集中到哈尔滨市进行二次报名选择岗位。二次报名选择岗位，是以有招录计划法院的面试限定名额为前提，依职位分类，按笔试成绩由高分到低分顺序，依次逐人选报所属法院具体职位的方式进行。招考部门提醒考生，报名应由考生本人亲自选报，因特殊原因考生本人不能来的，可委托他人代报名，但考生本人必须提出书面申请。报名时，考生携带笔试准考证和本人身份证；受委托人代报名时，必须携带考生本人签字和加盖手印的《委托报名申请》、考生身份证复印件、代报名人身份证（含复印件一份）；考生应在规定的时间之前到达报名地点，按笔试成绩由高分到低分领取报名序号，迟到者将最后报名，且选报职位只能一次性完成，原则上不允许更改。据悉，此次二次报名将分两天进行。第一天报名的考生，请于2006年11月15日7时30分前到省法院办公楼大门前（哈尔滨市南岗区嵩山路27号）报到。第二天报名的考生，请于2006年11月16日7时30分前到省法院办公楼大门前报到。报名结束后，考生到选报职位所在市（地）进行面试。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[www.100test.com](http://www.100test.com)